

证券代码：873488

证券简称：景灿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四川景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四川景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成都市景茂成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茂成德”）购置商业用途房产。房屋坐落于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新街 799 号 4 栋 1 层 3 号房，房屋建筑面积 251.11 平方米。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之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购买的房产目的是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审议，因关联董事熊灿、熊婷、秦斌、赵溪芮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致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因此直接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市景茂成德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升平街 176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升平街 176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雨胜

实际控制人：熊正宽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教育投资；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酒店经营）；商品批发与零售；企业营销策划；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3,900,100 元

关联关系：共同实际控制人熊婷、熊灿父亲熊正宽最终控制的公司。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新街 799 号 4 栋 1 层 3 号房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新街 799 号 4 栋 1 层 3 号房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房产购买以市场行情价格为定价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购买景茂成德坐落在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新街 799 号 4 栋 1 层 3 号房，房屋建筑面积为 251.11 平方米，按房产证为准。

土地使用年限为 40 年，实际年限按产权证。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根据协议，该商业用房购买价款共 200 万元，在办理产权中产生的契税由公司负责。其中 1,243,498.83 元从景茂成德欠公司的应收账款中等额抵扣；经公司与景茂成德、景茂成德股东四川鑫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龙实业”）三方协商后签订代收协议，剩余 756,501.17 元景茂成德委托其股东鑫龙实业代收。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景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景灿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